

小说艺术论稿

何永康 著



小说艺术论稿

何永康 著

河海大学出版社

(苏)新登字第013号

小说艺术论稿

何永康 著

河海大学出版社

(南京西康路1号)

江苏省新华书店发行

东台市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7.25 字数 179 千字

1990年12月第1版 1995年5月第2次印刷

印数 3000—3300 定价：4.30元

ISBN 7-5639-0345-2/J·18

前　　言

尽管先进的电视传播技术已将文艺信息送遍千家万户，但小说艺术仍将保持其蓬蓬勃勃的生命力。作为通俗文学的台柱，作为语言艺术中最有能耐的一支，小说永远以广泛、多面、完整、细致地再现生活而赢得全社会的垂青。人们离不开小说，写小说，读小说，谈论小说，必将日久而天长。

这本“论稿”，是笔者对小说艺术的匆匆扫描和浅层思考，旨在与有志于小说者交流心得，共探堂奥。

窃以为，研究小说创作理论非得联系小说作品不可，而且要从审美鉴赏入手。否则，就可能是天上的一片华丽的云，而不是耕耘在小说园圃中的农夫的汗水。考虑到这一点，这本“论稿”以较多的笔墨去评介和鉴赏异彩纷呈的小说作品，而不去追求更抽象一些的理论阐发。

本书触及的作品，主要是古、今、中、外的一些小说名著。因为它们经过了比较严格的实践的检验，显得更为可靠，更富于启发意义。至于如何对待当今的“新潮”小说，笔者连走马观花、蜻蜓点水都没有做到。这不是有意回避。“窗口”总是要打开的，外边的有价值的东西总是要借鉴的，我倒是更倾向于审视外国现代派小说的“原装货”，看看它们究竟是什么模样儿，所以本书收录了笔者谈论西方现代派小说的几篇文章，以供读者参考。

再说本书的语言表述，笔者只求明白达意，间或来一星半点的抒情。教师当久了，总喜欢顾及“课堂效果”，希望“听众”能一下子“听”懂，故本书很少采用那些时新的和较为艰深的术

语。

人人都在呼唤新时期的小说大家，希望有堪称“伟大”的小说作品问世。这当然需要多方面的条件。就小说家本身而言，我以为恐怕要注意以下三点：不有意无意地充当“救世者”，不过分地强调小说的“商品”品格而热衷于“轰动效应”，不浮华地玩弄技巧以示其“新”。曹雪芹庶乎是一个榜样：他的《红楼梦》充满了深刻的自我批判意识；他以如椽之笔写出胸中块垒，并不指望借《红楼梦》一举成名；他打破了中国古典小说的传统写法，却又叫“世人”的“眼目”能够接受。人们说曹雪芹不是“飞来峰”，其理由大概就在这里吧？

本书浅陋。谨以此奉献给爱好小说的朋友们。

目 录

前言

小说特征概说	(1)
艺术直觉与创作冲动	(18)
深流·泡沫·本质	(30)
“小虫”怎样赶上“大象”	(36)
来自生活的机趣	
——读陆文夫《临街的窗》	(42)
情节的弹性	(45)
小说结构漫话	(50)
谈《红楼梦》的结尾	(71)
小说的叙述人语言	(74)
狂·戚·谐·隐	
——试论吴敬梓的审美追求	(86)
顶风而上的小说之舟	
——谈任斌武的创作个性	(104)
外国现代派小说 概 论	(113)
南方文学派 简 论	(139)
黑色幽默派 简 论	(162)
推理小说 简 论	(194)

谈杰克·凯如阿克《在路上》 (216)

后记 (220)

小说特征概说

小说，是一个发展的概念，它在各个历史发展阶段曾有着不同的内涵。

在我国，最早提到“小说”这个概念的是《庄子·外物篇》：“饰小说以干县令，其于大达亦远矣”。这里所说的“小说”，是一些有别于政治大道理的浅薄琐碎的言论。东汉的桓谭，在《新论》里称“小说”是“合残丛小语”而写成的“短书”，不同于高文典策。东汉的班固在《汉书·艺文志》里，把“小说”列为“九流十家”之末，总算有了正式标名为“小说”的作品，这一类作品，大概接近于杂传野史，又带有神话传说的味道，来自“街谈巷语”，出于“道听途说者”之口。看来，所谓“小说”，最初确实是出自小道的口头传说也。

我国小说，从孕育于先秦两汉时期的古代神话、传说、寓言故事和史传文学起，经过不断演化，到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志怪”小说和“志人”小说，才略具雏型。只有到了唐代，我国古代小说才趋于成熟。诚如鲁迅所说：小说“至唐代而一变”，“始有意为小说”^①。可见，一些唐代文人已经有意识地把小说作为独立的文学样式而进行创作了。这种有意识地创作出来的唐人小说，通称“唐传奇”。但是，请注意：这一时期的小说，不得不受制于元气淋漓、光焰万丈的唐诗。唐诗，经过“诗仙”、“诗圣”们的奋力推动，已经把“高雅”之美发展到了极致，它的

^①鲁迅：《中国小说史略·唐之传奇文》。

影响力磅礴于整个文坛，使初出茅庐的唐人小说，不由自主地带上了清丽雅致的色彩，我们通过红拂、莺莺、霍小玉一类的人物形象，领略到的不正是那种漂亮、流畅、雅逸、高华的诗的韵味么？虽说唐人小说挣脱了魏晋南北朝志怪小说的神鬼氛围，日渐靠向了世俗人生，使小说的“俗”性第一次得到了人们的重视，使小说中人的气息压倒了神鬼的气息，但是，它说到底，还是一只没有吸足生活营养、没有经历过多少世俗风浪的“丑小鸭”（不是指文辞，而是指对生活的表现）。唐代，以其灿烂的诗歌文化而秀于世界文学之林，却没有同时产生一部可与后来的《红楼梦》相媲美的小说巨著。这不是因为当时缺乏人才，而是因为当时的社会生活、艺术实践和人们的审美要求，还没有复杂到、精细到、热烈到呼唤小说巨匠和产生小说巨著的地步。

随着宋、明城市经济的逐渐发展，社会生活的日益庞杂，人们审美要求的更加功利化，小说迈向世俗生活的步履也日渐阔大了。它有了更为广阔的题材园地——纷繁而喧闹的市井生活，它赢得了更加广泛的同情和支持——正在形成中的市民阶层的喝彩；于是，“丑小鸭”的羽毛渐丰了，它要到世俗的风浪里一试其能了。与之俱来的，是中国韵文学的向“俗”趋势，从唐诗到宋词，再到元曲，超群逸伦的高雅气派，日渐让位于更为平易、更为自由的世俗风度，到头来连街坊歌伎也表示由衷的欢迎。这对中国小说文学来说，不仅仅意味着解除了“诗大哥”的“管束”，而且从中获得了不少启发和鼓舞。于是，一股执拗地求“俗”的势头应运而生，出现了“极慕人情世态之歧，备写悲欢离合之致”的宋、明话本和拟话本。这一类小说，不讲高级、纯正和精美，只图满足市井小民的粗俗味口和人生愿望，在艺术上远不如唐人小说的精雅，然而，它却为中国小说走向群众、走向生活搭起了一道桥梁。沿着这一座桥梁，终于走来了明代文坛上的两个划时代的杰出作家——罗贯中和施耐庵。他们的《三国演义》和《水

游传》，以其深刻的思想内容和强大的艺术生命力，为中国古代小说在文坛上争得了不容忽视的地位。这一类出色的章回小说，使小说艺术突进到一个崭新的天地。

值得一提的，还有明代兰陵笑笑生的《金瓶梅》。这是中国小说史上的一部奇书。它所描绘的生活画面，它所刻划的人物形象，几乎把诗情和雅趣扫荡一空。它是地道的俗文学，而且极俗，俗不可耐，许多地方充满了庸俗、无聊的人欲，不少章节称得上“地狱文字”。它用赤裸裸的市民意识去亵渎儒学正宗的圣坛，去朽蚀封建思想体制的根基。它用特殊的艺术手段挣得了特殊的艺术地位。对于它，人们毁誉不一，但是有一点可以达成一致意见，那就是：它至少觅见了世俗生活的种种幽秘，种种荒唐，种种有待磨砺的粗鄙；它那经纬纠结的生活画面，不以“情节”取胜的“人情”描写，跳跃在生活“毛细血管”中的涟漪般的节奏，委实把小说艺术向表现人们的日常生活推进了一大步。这是一个十分重要的转机，它标志着中国古代小说的审美功能，发生了一次了不起的变革：由偏重于“口头”感染，到偏重于“书面”熏陶。与之俱来的，人们阅读小说的审美习惯也出现了重要的变化：由喜爱“听”书，到喜欢“读”书。于是，“深得金瓶壸奥”的小说巨匠曹雪芹诞生了，“非特青出于蓝，直是蝉蜕于秽”^①的小说巨著《红楼梦》问世了！

鲁迅说：“自有《红楼梦》出来以后，传统的思想和写法都打破了。”^②的确，《红楼梦》的出现，标志着中国小说文学已经完全成熟了！曹雪芹诗胆如铁，“击石作歌声琅琅”，他所塑造的封建末世的“狂人”形象，他对封建叛逆者“狂傲美”的礼赞，不但在当时的思想界异帜独擎，而且影响着近代和现代的进步思潮，直到鲁迅的《狂人日记》问世后，它才被新的时代狂飚

①诸联：《红楼评梦》，道光元年刊本。

②鲁迅：《中国小说的历史的变迁》，1957年版《鲁迅全集》第8卷第350页。

所接替。他立足于世俗生活的大地，向着尽善尽美的艺术峰巅奋勇攀登。他的艺术气质中，不但有“仙妹”之雅，而且有“村姥”之俗。他以求真、求美的椽笔，一扫小说创作道路上的自然主义沙砾，开拓了金光灿灿的现实主义之路，为中国小说文学跻身于世界文学之林，铺设了纵身一跃的基石。

以上鸟瞰式的巡礼，并不是着眼于中国小说发展史的详情细节，而是为了说明一个道理：小说的出现与成熟，是社会生活发展的产物，也是文学自身发展的产物。生活日渐复杂，人们对文学的要求也日渐提高，诗歌和戏剧已不足以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要求，于是，才有了小说的大发展和大繁荣。这可算是一种世界性的倾向。在西方，诗歌和戏剧都在小说之前充当了文坛的主要角色。直到十八世纪，西方小说才逐步兴起；十九世纪和二十世纪，则取得了空前的发展。有些理论家说，十九世纪和二十世纪乃是“小说的世纪”。这一后起的文学样式，由于更紧地靠向了世俗生活，更深入地把握了人生，所以一旦成熟，就以磅礴之势席卷了整个文坛，正如别林斯基所说，“独自赢得了社会的垂青”。从这个意义上说，小说乃是通俗文艺的台柱，——它姓“俗”。

认清了小说艺术的这一基本属性，我们可以来研究它的一些主要特征了。

1. 广泛、多面、完整、细致地再现丰富而复杂的社会生活

迄今为止，没有一种文学样式能象小说那样，可以为读者提供更为广泛、多面、完整、细致的人生图画。黑格尔在《美学》第三卷里说过，小说“在旨趣、情境、人物性格和生活关系的各

个方面显得丰富多彩，具有整个世界的广大背景”。《约翰·克里斯朵夫》，描写一个作曲家由生到死的一生，这种详细展示人物漫长而曲折的生活道路的本领，其它文体只能望其项背。《红楼梦》和《人间喜剧》，可以成为形象的历史和人生图画的百科全书。小说，可以被福楼拜用来无情地解剖包法利夫人极其复杂和细腻的内心活动，也能为冈察洛夫用来刻划惰性十足的没落贵族的性格。小说能把各种社会斗争、历史事件演绎得活龙活现，头头是道，清清楚楚；也能将千万人的活动场面表现得有粗有细，有情有致，有声有色。总之，世界上一切有形的，无形的，具体的，抽象的客观存在，只要人的思维能够达到，小说都可以表现，并加以生动的描绘。有人说，各种艺术中语言艺术是最万能的。在语言艺术中，最万能的乃是小说。它无所不到，无所不包，无不可以描摹。

有比较才有鉴别。我们不妨把小说与诗歌、戏剧、电影作一比较，看它在表现生活的艺术功能上有哪些特长。

小说和诗歌的比较：

诗歌长于抒情。它抒发由生活所激起的感情，着眼点不在叙述。即使是叙事诗也要与抒情结合，没有诗情就没有诗歌。由于诗歌十分注重诗情、诗意、高度凝炼以及具有韵律的语言，这就大大限制了它对社会生活作全面的、细致的描述。诗歌“不容纳生活的散文”，往往抓住诗情的、理想的生活瞬间，或选取和集中充满诗意的生活事件。《红楼梦》里的大量内容，都不便用诗歌来表现。如果用诗歌把《红楼梦》的全部内容表现出来，那就不成其诗了。《当代英雄》中，莱蒙托夫用九百多字去描写皮却林的肖象，光写眼睛就用了二百多字，诗歌是不可以这么办的。至于对人物的动作描写，诗就更比不上小说了。这并不意味着文艺作品写得越细致越好，而是讲小说可以想写多细就写多细。故云：自从小说出现之后，描写人生的洪涛急浪和涓涓细流的，就

是小说而不是史诗了。

《红楼梦》第七十六回，有一段抒情小插曲：“凹晶馆联诗悲寂寞”。这段文字，是在抄检大观园之后，晴雯屈死之前展开的。粗粗一看，仅仅是林黛玉和史湘云的一次诗歌雅会而已。如果单独把这两个贵族少女的诗作抽出来，也确实称得上是一首绝妙的抒情诗，它抒发了一种清高而寂寞的诗情，表现了一种明月清风、诗魂飘荡的意境。但是，它不能容纳“生活的散文”，不能多方面地、完整地、细致地向读者提供有关林黛玉的人生图画。所以，曹雪芹把这首抒情诗作拆开来运用，几乎一句一句地插入了对人物、景物和故事的描述之中。这样，林黛玉和史湘云的抒情诗作就被小说化了，就能够同许多精彩的生活细节融化在一起，组成一幅广泛的、完整的、诗情浓郁的人生画面，概括而集中地表现出林黛玉的几个性格侧面。譬如，在联诗的高潮时刻，曹雪芹出奇制胜地、绘声绘色地描写了一个生活细故，一下子把时代气氛和林黛玉的精神创伤巧妙地点染出来：当史湘云正要再联下去，黛玉突然发现池水中有一个人影，便多疑地说：“敢是个鬼？”湘云到底有点憨，叫道：“我是不怕鬼的，等我打它一下。”就弯腰拾起一块小石片向池中打去，只听得一声水响，月影激荡，那黑影竟然“嘎”的一声，却飞起一只白鹤来。湘云触景生情，因联道：“窗灯焰已昏。寒塘渡鹤影”。黛玉听了，大为叫好，一时又联不出，只看天，半日，才猛然笑道：“我也有了：冷月葬诗魂”。的确，用“冷月葬诗魂”来对“寒塘渡鹤影”，简直是天衣无缝，妙不可言。在这里，表现了林黛玉的认真和执着，在诗歌创作上的一丝不苟。也表现了她求胜心切，天真得有如幼稚的儿童。她得意地笑着，庆幸自己想出了一句绝妙的诗句。然而，在这笑声的背后，有一样东西连黛玉自己也没有意识到。倒是心直口快、聪明灵秀的史湘云把它道破了：“诗固然新奇，只是太颓丧了些！你现在病着，不该作此过于凄清奇谲之

语。”是的，封建末世的时代阴影无时无刻不像魔掌一样攫着林黛玉的心灵，就是在她最开心、最得意的时候也情不自禁地流露出苍凉的人生咏叹！作为一个诗人气质的少女，林黛玉如果孤立地把“冷月葬诗魂”的诗句奉献给读者，那么，人们感受到的仅是她的一种凄苦的情怀，一种忧郁的思绪；但是，在曹雪芹的小说里这句诗已同特定的环境、特定的生活细故联系在一起了，它就不是一种单纯的抒情，而可以使人们想得更多，更细，更深：是什么样的生活环境引起这句诗的？是什么样的人物吟诵这句诗的？为什么林黛玉不是在凄风苦雨中道出这一句，恰恰是在诗情画意的凹晶馆里发此凄清奇谲之语？为什么林黛玉不是自觉地发出这一声苍凉的咏叹，恰恰是在无忧无虑、不知不觉之中流露出来？等等。

可见，比起诗歌来，小说能够把生活的广阔背景，把人物的性格隐秘，把事件的来龙去脉，明白晓畅地、切切实实地、显隐交错地描画出来，而不是仅仅依靠感情的抒发。

我们还可以从情节的确定性上，谈谈诗歌与小说的区别。叙事诗中有一定的情节，但是并不详细，当激情奔涌时，情节常常被淹没，若隐若现，若断若续，需要读者去想象和补充。抒情诗中没有情节，但人们可以根据它提供的意境来自由编造，往往智者见智，仁者见仁，很少有确定性。小说则不然，它要依靠情节来表现人物性格发展的历史，其情节必须是确定的、合乎人物性格逻辑的。有一段古代文人轶事：

杭州太守得了唐伯虎的一幅好画，画面是：春水荡漾，一舟远去，舟上立一翩翩公子，岸边，长满老柳，柳丝轻飏，东边的柳枝上有只鷓鴣，西边的柳枝上有只杜宇，柳荫下立着一个掩面而泣的女郎。太守请祝枝山题诗，但态度不甚恭谨。祝诗人一恼之下，提笔在画面上写了四句：

东边一棵老柳树，

西边一棵老柳树，
南边一棵老柳树，
北边一棵老柳树。

写罢，掷笔而去。太守无奈，只好竭力恳求祝诗人写完这首诗。
诗人发了慈悲，果然续出了一首好诗：

任尔千丝万缕，
系不住郎舟扣！
这边鸣鶗鴂
那边啼杜宇，
一声声“行不得也哥哥”，
一声声“不如归去”！

这一续，全诗就成了那位掩面而泣的女郎的心声，成了她的抒情之作。你听，她数说着：老柳树啊，你东也是，西也是，南也是，北也是！尽管你情丝千缕，却系不住情郎的归心，系不住他那飘然远去的轻舟啊！东边的枝上，鶗鴂在哀鸣，西边的枝上，杜宇在啼叫。这边，一声声带泪的呼唤着：“走不得呀，我的哥哥！”那边，一声声无情地回答：“不如回去，不如回去！”

无疑，这是一首感情真挚、艾宛动人的抒情诗。它没有交代什么情节，但人们却可以从中想象到大致的情节：这位女郎，可能是身世凄凉的风尘名妓，她跟那个翩翩公子相处了一段时期，而且钟情于他；可惜，流水无情，这公子玩厌了，终于违背了山盟海誓，抛弃了她，独个儿乘船回府去了。这只是一个悲剧故事的梗概，再深究下去，再细问下去，人们就不得不调动自己的生活积累和艺术积累来进行创造，进行想象了。那时，情节的不确定性就要逐渐为情节的确定性所代替，人物就要定型，故事就要明确，描写就要细致；而且因作者而易，千差万别。若问这将是些什么样的作品？答曰：小说。如果要列举出这类小说的某些名篇，可以开列出：《霍小玉传》、《杜十娘怒沉百宝箱》、《卖

油郎独占花魁》等等。

小说与戏剧、电影的比较：

戏剧的剧本主要供演出之用，不是给读者阅读的。它的内容总是受到舞台的限制，既要容得下，又要好排演。剧本主要写动作性和戏剧性强的场面，而这种场面在生活里是不多的。戏剧还得受时间和场次的限制。总之，戏剧剧本中的任何内容小说可以表现，而小说里的内容戏剧只能表现一小部分。所以有人说：一部不能改编成好戏的小说，并不因此而不是好小说，但从来没有一部好戏不能改写成小说。电影文学表现生活，受到的限制较少，但无影无声的内心活动就不能大量表现，它也只能表现小说的一部分。若将《红楼梦》改编成电影或电视连续剧，即使搞四、五十集，也不能尽如原作，而必须对原作的内容进行大刀阔斧的删削。

为了加深理解，我们试举三例（都是关于人物出场的），进行比较分析，看看小说表现生活的功能同戏剧、电影有什么区别。

（一）长篇小说《九三年》中侯爵朗德纳克的出场。

伴随着侯爵的出场，作品展示了广阔的生活画面：风云变幻的一七九三年法国资产阶级大革命的形势，旺岱地区爆发的反革命叛乱，革命军队的平叛战争，英国统治阶级的虎视眈眈，法国逃亡贵族的复辟狂热，等等。再进一层，作家的艺术视线投向了旺岱地区的紧迫情势：叛变了的乌合之众，面对着革命军的严酷镇压，急需有一个铁腕人物来领导，否则将一败涂地。这时，作家又以特有的专注，描写英吉利海峡上的一次神秘的偷渡：惊涛骇浪，飓风呼啸，一艘航船在海面上挣扎，一个水手玩忽职守，造成了一桩几乎要毁船的重大事故；船上一片惊惶，大家奋力抢救，最后还是那个失职的水手，以巨大的勇气和惊人的体力，制止了险情的扩大，船终于转危为安；就在这一场生死搏斗中，有一个

乘客置身事外，铁铸般地站着，冷峻的脸上没有一丝丝惊恐不安的神色，只在最关键的时刻动了一点“小手脚”，这时，船长领来了那个勇敢的水手，向乘客夸赞他刚才的抢险行动，乘客伸手摘下船长胸前的勋章，奖给水手，全船发出一片欢呼，欢呼声未绝，乘客断然下了命令：为了处罚肇事者，立即把这个水手拖下去处死！全船愕然，有人小声地嘀咕：旺岱有救了！原来，这个乘客就是从英国返回法国，去纠合、指挥旺岱叛乱的朗德纳克侯爵！

多么精彩的描写！作家的笔，简直如游龙飞舞，挥洒自如，把时代的风云，斗争的险恶，陆上与海上的情势，惊心动魄的偷渡故事，侯爵的坚毅、冷酷、果断与奸险，广泛地、多面地、入微入妙地表现出来了。这种纵横驰奔，舒卷自如，大则升腾于宇宙之间，小则潜伏于波涛之内的艺术表现力，只有小说才能达到。可以想象，为了达到这样的艺术效果，作家该要怎样去潜心地观察纷纭复杂、背景阔大的社会斗争和历史事件，该要怎样地去体察种种有形的、无形的、具体的、抽象的客观存在！在语言艺术中，小说确实是最有能耐的。它无所不到，无所不包，无不可以描摹；这给小说家提供了极大的便利，同时也提出了极为严格的要求——要了解生活的全息，宏观则纵目千里，微观则明察秋毫。

（二）话剧《东进！东进！》中陈毅的出场。

为了挽救江北的抗战形势，陈老总化装成商人，乘一叶扁舟，白衣渡江，这是有口皆碑的精彩革命故事。如果雨果这样的大手笔来描写，肯定能写成洋洋洒洒的小说篇章。但是作为话剧，《东进！东进！》只用了一个序幕，就把它交待和表现完毕。时间吗？请看字幕。地点吗？请看字幕，还有布景哩。人物吗？除字幕交待外，他已经直接登台了。你们看：江边，芦苇丛中，一个头戴遮阳帽，衣着长衫的男子健步走上前台，他既有军人的气派，又有诗人的神采，眉宇间藏着江海豪气，眼睛里闪着星斗之光，他一个亮相，给人在心灵深处投一闪电；突然，芦苇丛中，